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宝辰饭店三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在会议召开三日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岩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十名，实参会董事十名。王洪斌董事、王立川董事、邱晓华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此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题：

（一）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长李岩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赵龙节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赵龙节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总经理赵龙节先生的提名，聘任王栢新先生、李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周兵女士、张绍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高士尧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以上聘期均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及由董事会认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士为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本次聘任的两位总经理助理由董事会认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

常熟虞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虞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茂泰置业有限公司与上海茂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苏州茂泰置业有限公司出资 16,200 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 90% 股权；上海茂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 10% 股权。

公司持有苏州茂泰置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北京嘉茂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苏州茂泰置业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按此计算，公司实质持有常熟虞茂 45.9% 的股权。

常熟虞茂主要开发江苏省常熟市高新区金茂智慧科学城项目。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常熟虞茂拟向中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一方恒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联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平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等保理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保理融资，每笔保理融资的期限为 1 年。

本次融资由上海茂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嘉茂置业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全程流动性支持，公司按照实质持有的常熟虞茂 45.9% 股权比例向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按融资总额的 45.9% 计算，最高不超过 9.18 亿元人民币。保证期间为各笔目标债权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具体以公司向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反担保《承诺函》为准。

公司本次因常熟虞茂申请融资向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实质是公司作为常熟虞茂申请融资按持股比例承担的担保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担保事前进行了审核，提出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向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是考虑到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开发规模较大且已与公司合作多个房地产项目，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常熟虞茂申请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是为了支持其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持有常熟虞茂 45.9% 的股权，且常熟虞茂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向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董事会审议。

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因常熟虞茂申请融资提供反担保事项，实质是公司作为常熟虞茂申请融资按股权比例提供的担保责任，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本次反担保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关于为常熟虞茂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公告》（临 2021-050号）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

附件：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龙节先生，汉族，197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正高级经济师。2008年3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栢新先生，汉族，196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11年5月至2021年4月，任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9年8月至2021年5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捷先生，汉族，197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房地产经纪人。2010年9月起，任北京首开仁信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兵女士，汉族，196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年4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开志信分公司总经理。

张绍辉先生，汉族，197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三部部长；2018年2月起任北京国家速滑馆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高士尧女士，汉族，198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13年2月至2018年10月，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副部长；2018年10月起，任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